



# 德宏州人民政府公报

DEHONGZHOU RENMINZHENGFU GONGBAO

## 2021

第7期（总第31期）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德新出准印证 第0001924号



# 德宏州人民政府 公报

(月出版)  
2021年 第7期  
(总第31期)

##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罗宏榆  
副 主 任 刘桢梅 尹丽莉

## 编 委

孙新涛 姚丽萍  
帕安仁 张 波  
彭晓波 王维维  
张家栋 杨 怡  
范赞耘 谭 琪  
李品春 陈继萍  
吴 涛 廖秋霞  
龚实宝 雷剑鑫  
张国斌

主 编 刘桢梅  
副 主 编 周 欣 罗炳智

## 编 辑

尹志邦 李本杰  
多志强 王泽升  
杨永为 段正平  
舒 平 肖之斌  
濮玉珏 孙家谱  
向 清 秦永慧  
杨寿禄 刘 宏  
刀安祚

##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 指导工作 服务全州

# 目 录

### 州人民政府文件

德宏州人民政府关于州人民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1)

### 州政府办公室文件

德宏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废止德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服务全州桥头堡黄金口岸和瑞丽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3)

德宏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的通知.....(4)

### 领导讲话

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马云峰在全州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综合工作会议上的讲话.....(12)

### 大事记

德宏州人民政府大事记(2021年7月)  
.....(18)

德宏州人民政府政务刊物

德宏州人民政府公报

编辑出版：

《德宏州人民政府公报》编委会

地址：德宏州芒市勇罕街5号

电话：(0692) 2130976

邮政编码：678400

# 德宏州人民政府关于州人民政府领导 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

德政发〔2021〕12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直和中央、省驻德宏各单位：

因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经州人民政府党组会议同意，现将州人民政府领导工作分工如下调整，请按此联系工作。

**州 长** 领导并主持州人民政府全面工作。负责审计、乡村振兴工作。

分管州审计局、州乡村振兴局。

**常务副州长 马云峰** 协助州长负责州人民政府常务工作。负责发展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能源）、数字经济、财政、国企改革、金融、税务、统计、自然资源、应急管理、消防救援、生态环境、生态红线、规划调整、森林防火等工作。

分管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州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州能源局）、州财政局（州国资委、州金融办）、州数字经济发展中心、州统计局、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州应急管理局、州生态环境局。

联系国家统计局德宏调查队、州税务局、人行德宏州中心支行、德宏银保监分局、工行德宏州分行、中行德宏州分行、农行德宏州分行、建行德宏州分行、农发行德宏州分行、富滇银行瑞丽分行、邮政储蓄

银行德宏州分行、省农村信用联社驻德宏办事处、州信用担保中心、芒市长江村镇银行、保险系统各单位、德宏供电局、瑞丽供电局。

**副州长（挂职） 王伟** 负责中央单位定点扶贫工作，牵头联系中央单位定点扶贫挂职干部和驻村第一书记。负责工业经济、科学技术、文化旅游、投资促进、市场监管、政策研究、史志、妇女儿童工作。联系军民融合工作。

分管州工业和信息化科技局（州外国专家局、州无线电管理办公室）、州文化和旅游局（州文物局）、州投资促进局、州市场监管局（州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州知识产权局）、州政府研究室、州史志办。

联系州总工会、团州委、州妇联、州社科联、州文联、州科学技术协会、中国电信德宏分公司、中国移动德宏分公司、中国联通德宏分公司、中国铁塔德宏分公司。

**副州长 李正环** 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农业农村、农业综合开发、农村综合改革、农业区划、农田整治、重大动物

## 州人民政府文件

疫情防控、林业和草原、水利、民族宗教、民政、救助、退役军人、双拥、防震减灾、搬迁安置等工作。协助州长负责乡村振兴工作。

分管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州农业农村局（州畜牧兽医局）、州林业和草原局、州水利局、州民族宗教事务局、州民政局、州退役军人事务局、州防震减灾局、州农垦局、州搬迁安置办公室。协助州长分管州乡村振兴局。

联系州委统战部（州台办、州侨办）、州气象局、云南省水文水资源局德宏分局、州烟草专卖局（公司）、云南香料烟公司等单位。

**副州长 王宇** 负责商务、外事、广播电视、自贸试验区、供销等工作。

分管州商务局（州自贸办、州政府口岸办公室）、州政府外事办公室、州广播电视台、州红十字会、州残联、州供销社。

联系瑞丽试验区工管委综合办、自贸试验区德宏片区工管委、州工商联、州侨联、海关、德宏传媒集团、云南广电网络集团德宏分公司。

**副州长、盈江县委书记 冯皓** 主持盈江县全面工作。

**副州长、公安局局长 徐琪勇** 负责政法维稳、打私工作。

分管州公安局、州司法局、州信访局、州政府打私办。

联系州中级人民法院、州人民检察院、州国家安全局、德宏军分区、驻德宏人民解放军部队、武警德宏支队、德宏边境管理支队、州边防委办公室、瑞丽出入境边防检查站、畹町出入境边防检查站、芒市机场出入境边防检查站等单位。

**副州长 刘毅鹏** 负责教育体育、卫生

健康、医疗保障工作。

分管州教育体育局、州卫生健康委员会（州中医药管理局、州防治艾滋病局）、州医疗保障局、州行政学院、州民干校、德宏职业学院。

联系德宏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州老干部局（州关工委）、州老年体协。

**州人民政府秘书长 罗宏榆** 负责处理州人民政府日常工作，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交通运输、铁路、民航、政务服务等工作。领导州政府办公室的全面工作，负责督查、公车管理、政务公开等工作。

分管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州人防办）、州交通运输局（州地方民航发展局、州地方铁路发展局）、州道路运输管理局、州政务服务管理局（州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州政府督查室、州机关事务管理局（州接待处）、州驻昆办、州驻京联络处。

联系州委办公室、州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州政协办公室、州监委、州委机要和保密局、德宏公路局、德宏公路路政管理支队、州邮政管理局、德宏州邮政分公司、州交通运输集团公司、芒市机场等单位。

州人民政府领导的工作既有明确分工，又有协作配合。分工协作关系：马云峰—王伟，李正环—冯皓，王宇—刘毅鹏，王宇—徐琪勇。

州属各企事业单位参照上述分工范围联系工作。

2021年7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德宏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废止德宏州 工商行政管理局服务全州桥头堡黄金口岸 和瑞丽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

德政办发〔2021〕18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直和中央、省驻德宏各单位：

经州人民政府同意，2011年8月11日印发的《德宏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德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服务全州桥头堡黄金口岸和瑞丽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德政办发〔2011〕142号）予以废止。

2021年7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德宏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的通知

德政办发〔2021〕19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直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21〕8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的通知》（云政办发〔2021〕29号）精神，切实加强我州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方针和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强化底线思维和忧患意识，坚持建管并重，提升运行管护能力，推进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常态化，确保水库安全长效运行。

（二）目标任务。按照国务院、省政府决策部署和水利部、省水利厅工作要求，在2022年底前完成以下任务：

1. 有序完成已到安全鉴定期限的52座水库安全鉴定任务；

2. 按轻重缓急，优先对病险程度较高、防洪任务较重的病险水库抓紧实施除险加固；

3. 完成以往已实施的除险加固工程遗留问题处理；

4. 探索实行小型水库专业化管护模式，对分散管理的27座小型水库，采取实行区域集中管护、政府购买服务、“以大带小”等管护模式明确管护责任。

在2025年底前完成以下任务：

1. 完成2020年前已鉴定病险水库和2020年已到安全鉴定期限、经鉴定后新增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任务；

2. 对“十四五”期间每年按期开展安全鉴定后新增的病险水库，及时实施除险加固，做到早发现、早除险；

3. 在完善大中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大坝安全监测等设施的基础上，完成11座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设施和25座小型水库安全监测设施的建设，提升信息化管理能力；

4. 健全水库运行管护长效机制，落实水库管护主体、人员和经费，推进管理规范化、标

准化。

## 二、主要工作措施

(三) 严格落实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制度。《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规定：“各级人民政府及其大坝主管部门对其所管辖的大坝的安全实行行政领导负责制。”各县市人民政府和水利部门要充分认识保障水库大坝安全的重要性，严格执行《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办法》等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制定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工作计划，优化安全鉴定程序，提高安全鉴定成果质量，落实水库大坝安全鉴定经费，确保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水库大坝安全鉴定目标任务。(各县市人民政府和州、县市水利部门负责)

(四) 加快实施水库除险加固。各县市人民政府和水利部门要组织加快推进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前期工作，科学编制“十四五”水库除险加固实施方案和年度计划，并按照计划抓紧组织实施。水库主管部门应及时组建项目法人，原管理单位具备条件的，原则上由原管理单位作为项目法人或以其为基础组建项目法人。水利部门要认真履行监管职责，强化对基建程序、招标投标、建设监理、工程质量和资金管理 etc 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开展项目招投标活动，由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单位承担水库除险加固的勘察、设计、施工和监理任务。项目法人及参建各方应严格履行合同约定，按照规定建立健全工程质量和监督体系，避免除险加固后再发生病险。除险加固工程完工后，及时组织竣工验收，并尽快投入运行。(各县市人民政府和州、县市水利部门负责)

(五) 加强水库运行管护。严格执行水库安全管理责任制，落实水库大坝安全责任人和小型水库防汛“三个责任人”，加强技能培训，切实提高履职能力。进一步落实水库管护主体、

人员和经费，做好值班值守、日常巡查、维修保养、安全监测、调度运用、防汛抢险等工作，逐库修订完善防汛抢险应急预案，强化预报、预警、预案、预演，配备必要的管理设施和防汛物资，推进水库管理规范化标准化。所有病险水库原则要求空库运行，确需带病运行的水库要逐库制订并落实限制运行方案，确保度汛安全。创新管护机制，对分散管理的小型水库，切明确管护责任，实行区域集中管护、政府购买服务、“以大带小”等管护模式，2021年底前完成30%以上工作任务，2022年全面完成。切实管好用好中央财政小型水库维修养护补助资金，积极培育管护市场，鼓励发展专业化管护企业，不断提高小型水库管护能力和水平。(各县市人民政府，州和县市水利、财政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六) 提高水库信息化管理水平。建立健全水库安全运行监测和预警预报系统，加快建设水库雨水情测报、大坝安全监测等设施，做好水库运行管理信息收集、审核、上报工作，加强水库水文及安全监测资料整编、分析和运用，实现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等信息化动态管理。积极推广应用第五代移动通信(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促进系统融合、信息共享，为水库安全运行提供技术支撑。(各县市人民政府和州、县市水利部门负责)

(七) 盘活水利资源资产。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加快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建立健全农业水价形成机制，落实水价标准和收费制度，建立合理回报机制，鼓励有条件的水库工程率先通过自身收益解决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支出，建立水库运行管理良性运行机制。同时，充分发挥市场主体，健全市场机制，在全面明晰水利工程产权基础上，因地制宜建立权责相一致、投融资相结合、监管营一体化的法人实体，盘活水利资产，拓宽筹资渠

## 州政府办公室文件

道，有效破解水利工程建设和管理投资难题。（各县市人民政府，州和县市水利、发展改革、财政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三、严格落实责任

（八）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各县市人民政府要认真落实水库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将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纳入“十四五”规划和有关计划以及河湖长制管理体系，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工作，加强统筹协调，细化实化各项政策措施，确保工作落地见效。要落实地方资金投入责任，将水库除险加固、水库运行管护以及水库信息化建设纳入水利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各县市人民政府负责）

（九）强化部门监督指导责任。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依照国家规章制度和技术标准，加强对水库除险加固、运行管护和资金使用管理等工作的指导、监督和考核。能源等行业主管部门要结合各自职能职责，切实加强对水电站水库的指导监管。发展改革部门要积极争取列入国家除险加固计划内的大中型病险水库中央预算内资金，安排本级预算资金。财政部门要落实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水雨情测报及安全监测设施建设资金，并对维修养护给予补助。（州和县市水利、发展改革、能源、财政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发挥各级纪检监察、审计等部门作用，加强资金监管力度，持续开展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有关工作的专项检查、暗访督查和质量巡检，对发现问题及时督促进行整改，对落实不力的责任单位和人员实施责任追究。（州和县市纪检监察、审计、水利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各县市人民政府要切实加强统筹协调，细化实化各项政策措施，确保工作落地见效。州直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齐心协力，形成合力。州水利局要加强跟踪督促，重大情况及时向州人民政府报告。

附件：1. 德宏州水库大坝安全鉴定目标任务表

2. 德宏州“十四五”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计划目标任务表

3. 德宏州分散管理小型水库管理改革目标任务表

4. 德宏州“十四五”水库雨水情测报系统和大坝安全监测系统建设计划目标任务表

2021年7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德宏州水库大坝安全鉴定目标任务表

县市	安全鉴定 水库数量 (座)	2021 年底以前完成		2022 年完成
		安全鉴定数量 (座)	完成数量 (座)	
芒市	21	21	中型 1 座：芒究水库 小(一)型 8 座：蚌相水库、大草坝水库、那目水库、芒别水库、黄莲塘水库、小白龙水库、大岗水库、勐板河水库 小(二)型 12 座：芒掌水库、芒项水库、允门水库、放羊路水库、等嘎水库、排路水库、户拉水库、邦达水库、南巴水库、芒乖水库、小石桥水库、帕底水库	
瑞丽市	6	6	中型 1 座：姐勒水库 小(一)型 1 座：帕色河水库 小(二)型 4 座：弄阳水库、小街水库、弄弄水库、法坡水库	
陇川县	24	11	中型 1 座：芒旦水库 小(一)型 8 座：地方头水库、章凤水库、海岗水库、磨水水库、红卫水库、西湖水库、弄贯水库、弄回水库 小(二)型 2 座：弄巴十队水库、吕门水库	小(二)型 13 座：丙寅南田水库、东湖水库、光相八队水库、光相七队水库、广等水库、广母水库、户弄水库、老马寨水库、弄贯一水库、贯二水库、弄掌水库、朋生水库、新山水库
盈江县	1	1	中型 1 座：回龙河水库	
合计 (座)	52	39		13

德宏州“十四五”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计划目标任务表

县市	小计 (座)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芒市	4	中型 1 座：芒究水库	小（一）型 1 座：蚌相水库	小（二）型 2 座： 放羊路水库、芒掌水库
瑞丽市	2	小（一）型 1 座：勐卯水库	小（一）型 1 座：帕色河水库	
陇川县	4		小（一）型 2 座： 芒允水库、海岗水库	中型 1 座：芒旦水库 小（一）型 1 座：弄贯水库
合计(座)	10	2	4	4

附件 3

德宏州分散管理小型水库管理改革目标任务表

序号	年度计划	所在县市	水库名称	水库规模	所属部门 (单位)	现状问题及目标要求
1	2021 年	芒市	黄莲塘水库	小(一)型	芒市水利局	现状问题：无管理机构。 目标要求：实行区域集中管护、政府购买服务、“以大带小”等管护模式，明确管护责任。
2			等嘎水库	小(二)型	芒市水利局	
3			放羊路水库	小(二)型	芒市水利局	
4			芒乖水库	小(二)型	芒市水利局	
5			芒赛水库	小(二)型	风平镇芒赛村	
6			芒项水库	小(二)型	芒市水利局	
7			芒掌水库	小(二)型	芒市水利局	
8			小石桥水库	小(二)型	芒市水利局	
9			遮相水库	小(二)型	芒市水利局	
10	2022 年	芒市	大岗水库	小(一)型	芒市水利局	现状问题：无管理机构。 目标要求：实行区域集中管护、政府购买服务、“以大带小”等管护模式，明确管护责任。
11			邦达水库	小(二)型	芒市水利局	
12			户拉水库	小(二)型	芒市水利局	
13			南巴水库	小(二)型	芒市水利局	

序号	年度计划	所在县市	水库名称	水库规模	所属部门 (单位)	现状问题及目标要求
14	2022年	芒市	帕底水库	小(二)型	风平镇政府	现状问题：无管理机构。 目标要求：实行区域集中管护、政府购买服务、“以大带小”等管护模式，明确管护责任。
15			排路水库	小(二)型	芒市水利局	
16			允门水库	小(二)型	风平镇允门村	
17			彩云琵琶水库	小(二)型	彩云琵琶有限责任公司	
18		瑞丽市	小街水库	小(二)型	勐秀乡人民政府	现状问题：无管理机构。 目标要求：实行区域集中管护、政府购买服务、“以大带小”等管护模式，明确管护责任。
19			利民水库	小(二)型	瑞丽市农场管委	
20		陇川县	红卫水库	小(一)型	陇川县农场管委	现状问题：无管理机构。 目标要求：实行区域集中管护、政府购买服务、“以大带小”等管护模式，明确管护责任。
21			弄贯水库	小(一)型	陇川县农场管委	
22			西湖水库	小(一)型	陇川县农场管委	
23			丙寅南田水库	小(二)型	陇川县农场管委	
24			光相七队水库	小(二)型	陇川县农场管委	
25			光相八队水库	小(二)型	陇川县农场管委	
26			弄巴十队水库	小(二)型	陇川县农场管委	
27	东湖水库		小(二)型	陇川县农场管委		

附件 4

德宏州“十四五”水库雨水情测报系统和大坝安全监测系统建设计划目标任务表

县市	雨水情测报系统建设		大坝安全监测系统建设					
	小计 (座)	2021年	2023年	小计 (座)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芒市				18	(4座)芒别水库、大草坝水库、小白龙水库、勐板河水库	(4座)那目水库、蚌相水库、大岗水库、黄莲塘水库	(6座)等嘎水库、户拉水库、芒乖水库、芒顶水库、芒掌水库、南巴水库	(4座)帕底水库、排路水库、允门水库、邦达水库
瑞丽市				5	(5座)勐卯水库、天湖水库、法坡水库、弄弄水库、弄阳水库			
陇川县	9	(9座)地方头水库、海岗水库、红卫水库、芒允水库、磨水水库、弄贯水库、西湖水库、章凤水库、弄回水库						
梁河县	2		(2座)油竹坝水库、葫芦口电站水库	2			(2座)油竹坝水库、葫芦口电站水库	
合计 (座)	11	9	2	25	9	4	8	4

# 在全州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综合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 马云峰  
(2021年7月14日)

同志们：

2021年6月10日，州委书记姜山亲自带队到专程到省自然资源厅沟通对接了全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紧接着6月12日姜山书记对全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作出批示，要求“要认真研究和落实省自然资源厅提出的意见和要求，采取有力有效措施破解存在的问题及薄弱环节，努力开创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新局面，助推德宏高质量发展。”同时，州长批示，要求“各县市和州直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好姜山书记要求和对接汇报会议精神。”可见，州委、州政府特别是书记、州长对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高度重视。

为贯彻落实好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指示批示精神，今天我们召开全州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综合工作推进会，这是一次系统性的总结分析会，也是一次综合性的工作部署会。会议的主要目的就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和省自然资源工作会议以及省委省政府德宏现场办公会议精神，全面分析当前面临形势，找准问题的症结和根源，全面安

排部署自然资源和规划各项重点工作，奋力开创我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新局面。刚才，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就有关工作进行了通报，5县市作了工作汇报，州财政局、州住建局、州林草局作了发言，讲了很好的工作意见，我完全赞同，大家下来后按照要求抓好贯彻落实。

下面，就做好全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我讲三点意见。

## 一、认清形势，切实增强做好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政治责任感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世界发展大局和实际国情出发，把生态文明建设提到了新的历史高度，纳入了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内容，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形成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山水林田湖草是生命共同体的系统思想以及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重要论述深入人心。

就自然资源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先后80余次就作出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内容涉及耕地保护、用途管制、节约利用、空间规划、土地

执法、占补平衡、生态保护修复等各个方面，要求一以贯之，十分明确。比如，党的十九大明确，必须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还自然以宁静、和谐、美丽。2020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牢牢守住18亿亩耕地红线，防止违法改变用途，对违法占用耕地“零容忍”，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要规范“耕地占补平衡”，绝不允许搞占优补劣、占水田补旱地。2020年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习近平强调，现有用于粮食生产的耕地必须保住，不能再下降了！保耕地，不仅要保数量，还要提质量。要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失职渎职的，要严肃追究责任。习近平总书记近年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也进行了梳理印发给大家，大家一定要认真学习。

从习近平总书记的指示要求，以及国家、省一系列的工作部署中（比如，耕地保护、违建别墅清理等），大家可以明显体会到，党中央越来越重视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越来越重视提高自然资源保护水平和利用效率，越来越重视土地规范化管理和科学化利用，越来越重视保护耕地和打击违规违法用地，要求之高、之严前所未有！重开发轻保护、重数量轻质量、资源利用粗放的发展模式已经成为过去时。面对新形势、新要求，我们一定要树立新理念、新思维，牢固树立政治意识、规矩意识，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穿到业务工作中，从讲政治高度看待问题、推动工作，肩扛责任、勇担使命，坚定不移把党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要求以及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贯彻执行到位。

## 二、坚持问题导向，找准自然资源和规

### 划工作的着力点和突破口

通过各县市各部门的共同努力，全州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工作的能力和水平有了质的提升，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是与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委、省政府的要求相比，与新发展理念的目标相比，与高质量发展的需要相比，与人民群众的期盼相比，我们的工作还存在着诸多问题和不足，面临的形势还十分严峻。刚才，董自明局长的通报材料中已经全面系统地指出了各项工作存在的具体问题，有一些问题固然存在客观方面的因素，但究其根源，主要还是人的问题。总结下来，主要存在以下四个方面的问题。

（一）政治意识不强。面对新形势、新要求，我们一些领导干部还是认识模糊，没有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指示批示精神的重要内涵，对中央、省、州的相关文件政策学习不全面、思考不深入、执行不到位，习惯从部门和区域的狭隘眼光看待问题，用短期发展视角解决困难，习惯就业务谈业务，喜欢找客观理由，政治站位不够高、思想认识不够深、大局意识树得不够牢，对自然资源和规划这篇大文章缺乏系统的认识和科学的谋划。比如，在粮食安全问题上，没有深刻领会到党中央是基于国际形势变化，从中华民族长治久安的高度要把饭碗牢牢的端在自己手上，只考虑到地方一时发展，落实耕地保护措施不够严格，处理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清理整治等矛盾比较突出的问题时，态度不够坚决，措施不够有力。

（二）责任担当不够。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方面的问题很多都存在历史长久、牵扯面广、错综复杂的特性，部分县市政府和县市自然资源部门面对困难问题畏难情绪突出、工作信心不足、主动担当的意识不强，比如，个别县市自然资源部门在处理群众的土地纠纷、土地确

权等历史遗留问题上，过多强调客观条件和不利因素，存在工作态度不明朗、办理意见不明确的问题，没有直面解决矛盾、正面答复群众，导致群众关心的问题长期得不到有效解决，群众的切身利益得不到保障。又如，在“两违”“大棚房”整治方面，县市和州级部门不同程度存在不敢担当、不敢作为的情况，缺乏“一抓到底、抓出成效”的责任感和政治底气，对土地违法违规现象打击力度不够，没有在全州范围内形成强有力的震慑作用，违法违规用地现象出现反弹迹象。在这里我特别要强调，省自然资源厅要求对2017-2019年增减挂钩省内交易项目要在9月底前通过省级验收，对2020年项目要在12月底前上报省级验收，对任务完成得好的州市和县市给予指标调剂倾斜，对未完成任务且连续2个月排名后三位的县市，省自然资源厅要约谈州自然资源部门主要领导和县市自然资源部门及有关责任人问责追责，可能还将限制用地报批，但目前我州涉及到的3个县市（芒市、梁河、盈江3个县市共8个项目）均未按省自然资源厅的要求于6月底前上报验收，且在拆迁问题上责任担当不够，怕矛盾、畏难情绪重，存在拆旧不彻底问题，严重影响了复垦项目的实施，必须引起高度重视。

（三）工作标准不高。部分县市和部门在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有关工作中，不严谨、不细致、不认真、不较真，只求过得去、不求过得硬，粗枝大叶、标准不高，缺少精细化的工作态度和“工匠精神”，没有沉下心、定住神的去学习研究政策文件和业务知识，贯彻落实中央、省、州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不够精准有力，在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土地报件资料编制等方面普遍存在质量不高、工作效率低的问题。最典型的就是成片开发方案的编制，虽然有前期政策要求不够明确

的因素，但主要的还是人的问题，部分县市学习上级文件精神不精、不透，工作不够严谨，没有以一种高度负责的态度主动向省级有关部门汇报对接，以至于个别成片开发方案反复补资料、反复上请示，严重影响了方案获批的时效，制约了部分重大项目的落地建设。此外，在地质灾害防治方面，少数干部仍然存在麻痹思想、松劲心态和侥幸心理，忧患意识和底线思维树得不牢，五个县市均存在欠拨省州财政下达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的情况。

（四）作风不严不实。部分干部在工作过程中思想麻痹、作风漂浮，工作拖拖拉拉，缺乏紧迫感和责任感，工作效率低，甚至对州委、州政府的要求不以为然，工作部署下去迟迟不落实或者落实打折扣，导致一些重点工作落实不及时、不到位。部分县市重土地报批、轻管理的意识未根本扭转，城市规划与土地供应统筹不够，大量报批土地的同时造成批而未供，对土地开发利用情况监管不力，土地闲置和违约问题未能及时纠正查处，造成问题积累升级。1—6月份，全州处置批而未供土地697.78亩，消化率仅为10.19%，闲置土地处置294.21亩，处置率仅为8.1%。特别是盈江县闲置土地发生率高达21.82%，远超4%的限制，全省排名倒数第2，已经被省自然资源厅预警。这其中反映出部分各县市对土地处置工作缺乏系统深入的研究，还存在“4个不清”的问题：对项目用地情况掌握不清、对土地是否闲置掌握不清、对项目存在问题成因分类不清、对备案错误问题梳理不清。从根本上来说，这是工作态度的问题，是工作作风的问题，务必要引起高度重视。

### 三、践行新理念，奋力开创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新局面

在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的伟大历史时期、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新征程的起始之

年、“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各县市各部门要压实责任、强化作风、凝聚合力，严格新形势下的新要求，勇担当、优服务，强效能、重执行，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各项工作有力落实。

（一）转变思想观念，服务好德宏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站在新的发展起点，州县两级自然资源部门要找准在推进德宏高质量发展进程中的定位和作用，明确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新方位，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树立大局意识，转变思想观念，改进工作方式方法，将自然资源部门的职责使命从单纯提供要素保障转变为提供要素保障与促进节约集约利用相结合，从为经济规模增长服务转向为高质量发展服务，从单纯的土地管理转变为自然资源全要素的管理，站在“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高度，切实增强土地管理使用这篇文章。要不断提高资源供给质量，优化资源供给结构，挖掘增量、盘活存量、加大流量，推动资源要素保障提质增效。各县市要抢抓政策机遇，加大力度推进土地整治项目，一方面加快推进已实施项目的验收入库工作，同时深入挖掘盘活资源，全力储备好、实施好新项目，最大限度增加全州耕保有量、提升耕地质量。要强化项目土地要素保障，特别是对疫情防控以及“三个示范区”涉及的重点项目要重点支持、应保尽保。要建立重点建设项目用地审批专班，强化服务意识，在项目选址、报批、征地、供地、登记等环节提供全流程服务，全面提高重点建设项目用地审批效率，有力助推德宏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

（二）树牢法治思维，确保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在法治轨道上运行。自然资源管理事关国家生态文明建设，事关人民群众重大财产权益。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大背景下，要将法治理念、法治思维和法治原则贯穿到自然资源管理全过程和各个环节中，恪守合法行政、合

理行政、程序正当、高效便民、诚实守信、权责统一等依法行政基本要求，不断提升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把规范行政权力运行作为重中之重，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全力推进自然资源法治建设。要充分发挥法律法规的规范、引导、保障作用，在打击违法违规用地现象、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非煤矿山专项整治、推进拆旧复垦工作、处置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等重点工作上，底线不能降、标准不能低、态度不能变、措施不能软，对新增违法行为“零容忍”。要严格落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个不准”，耕地非农化“六个严禁”等规定，对占用耕地或永久基本农田的违规违法行为，要依法查处，该拆除的拆除，该没收的没收，该问责的问责，该复耕的限期复耕到位，坚决遏制新增违法。此外，要着重抓好补充耕地三年行动计划，进一步改进耕地占补平衡。在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工作上，省级已经明确与成片开发方案审查相挂钩，各县市特别是盈江县要再次摸清情况、找准问题、拿出措施、明确时限、依法处置，按照先易后难的工作原则，一块地一块地的研究、一块地一块地的突破，今年9月底前将开竣工违约率下降到20%以内，9月中旬前完成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重点项目处置，11月底前圆满完成挂图作战处置任务，动态巡查率、违规违约预警信息处置率、坐标填报率保持100%，切实推动土地处置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绝不能让问题一摆再摆、一拖再拖，最后让“问题变难题、难题变死题”。

（三）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始终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理念，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担当扛起生态环境保护和自然资源管理的重任，以生态保护来创造良好的发展

环境，通过生态环境打造来提升德宏的价值，推动德宏高质量发展。要做绿色发展的践行者，带头落实好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中央、省、州关于耕地保护、生态红线管控的部署要求，用长牙齿的硬措施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对各类耕地“非农化”行为进行全面摸底排查，加强分析研究，利用耕地动态监测结果，强化“非农化”行为监管，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查处，不断强化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牢牢守住耕地红线。同时，要加大补充耕地项目实施力度，着力增加补充耕地指标储备，全力保障新增建设用地耕地占补平衡需求。要做绿色发展的推动者，注重在决策源头上防止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注重从空间布局、城市定位、产业布设、资源配置等方面高质量编制好国土空间规划，确保今年9月底前完成州国土空间规划编制，12月底前完成县级国土空间编制，以及112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2022年完成州、县两级控制线详细规划，并实现村庄规划全覆盖，建立起统一的国土空间用途管理制度，对所有国土空间分区分类实施用途管制，探索建立负面清单，对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重要湖泊、重要水源地、文物等实行特殊保护制度，探索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的监管体系，不断提高自然资源保护水平和利用效率，坚决杜绝盲目开发、无序开发、短期开发行为，实现科学开发、有序开发、持续开发，经济、社会、环境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要做绿色发展的守护者，始终坚持“严字当头”，保持对自然资源领域违法行为“零容忍”的高压态势，深入开展矿产资源领域“打非治违”专项行动、推进土地例行督察挂账问题整改、“大棚房”问题清理整治后续工作、土地历史违法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等工作。加强自然资源督查工作，认真抓好2019年耕地

保护督察、2020年土地例行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对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行为第一时间坚决依法处理，以最严格的标准、最严厉的处罚和最严肃的追责，促进守法成为常态。对2021年随时监测、随时下发的卫片执法图斑，要于每月底确认所有图斑的核查与填报结果，确保每季度违法比例低于15%。

按照国家的统一部署，自然资源部将对云南省2020年以来的土地和矿产资源管理利用情况开展督察，实地督察时间为7月至9月，内容包括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耕地保护、土地矿产资源管理和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等各个方面。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成发书记和予波省长作了批示指示，全州各县市、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组织，严格按照国家和省的要求配合做好此次督察工作。

（四）务实担当作为，努力提升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水平。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内容庞杂、责任使命重大，面对复杂的形势、严峻的挑战，我们要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从党史学习中汲取革命精神、革命智慧和革命力量，坚定发展的信心，保持昂扬的斗志，在自然资源管理工作中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提高七种能力的要求。不断提升政治能力，自觉加强政治历练，善于从讲政治的角度去看待问题、分析问题、推动工作，特别对中央关于耕地保护、国土空间规划和管制等方面的要求，要坚定不移、不折不扣坚决落实到位。不断提升调查研究能力，要坚持调查研究经常化、一线工作法，让问题暴露得更早、让措施研究得更细、让工作推进得更实。涉及省内增减挂钩项目交易的芒市、盈江县、梁河县，针对受到“空图斑”影响导致项目拆旧区复垦指标减少或节余指标缺口“倒挂”的问题，要逐个项目进行梳理分析，尽快组织在县市辖区内开展调查，通过增加拆旧地块或编制新方案上报审

批的方式解决缺口指标。不断提升科学决策能力，要加强文件政策的学习和运用，及时精准掌握上级要求，不断提升工作的科学性，提高工作效率，及时从专业的角度向州委州政府提出科学化的意见建议。不断提升改革攻坚能力，紧盯自然资源管理工作的历史性难题，比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等问题，要持续保持高压态势，坚决遏制新增，同时要疏堵结合，不断健全管理机制，打破制约工作推进的瓶颈因素。不断提升应急处突能力，要增强风险意识，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坚持早监测、早预警、早转移、早避险、保安全的防范机制，全力加大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做好随时应对各种风险挑战的准备，不断提高应急处突的见识和胆识。此外，各县市务必加快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的拨付力度，该拨付的资金一定要拨付到位，不能拖欠。不断提升群众工作能力，要心中有

群众，时刻把群众关心的问题放在心上，真心为群众办好土地纠纷、土地确权等涉及群众利益的问题难题。要善于做群众工作，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在耕地保护、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等方面最大限度争取广大群众支持。不断提升抓落实能力，要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务实作风，滴水穿石、锲而不舍的持久毅力，对每一件工作一盯到底，不折不扣地抓好中央、省、州关于自然管理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

同志们，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是经济社会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各县市、各级有关部门要将此次会议作为工作理念、工作态度和 work 方法的转折点，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勇于担当、主动作为，努力开创全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新局面，全力推动德宏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和“三个示范区”的建设。

## 德宏州人民政府大事记

(7月)

7月4日 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1次会议在瑞丽市召开，州党政领导姜山、赵冬梅、周翔、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罗宏榆出席。

7月4日 副省长李玛琳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2次会议，州党政领导姜山、翟玉龙、赵冬梅、周翔、徐琪勇、张益伟、罗宏榆参加。

7月5日 省长王予波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3次会议，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副省长李玛琳、省政府秘书长杨杰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翟玉龙、赵冬梅、周翔、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罗宏榆参加。

7月6日 省委书记阮成发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4次会议，省长王予波、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常务副省长宗国英、省委秘书长陈舜、省军区司令员鲁传刚、副省长任军号、副省长李玛琳、省政府秘书长杨杰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翟玉龙、赵冬梅、周翔、赵永江、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罗宏榆参加。

7月6日 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5次会议在瑞丽市召开，州党政领导姜山、翟玉龙、

赵冬梅、周翔、刘毅鹏、张益伟、罗宏榆出席。

7月7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6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翟玉龙、戴志强、赵冬梅、周翔、刘毅鹏、张益伟、罗宏榆参加。

7月8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7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赵冬梅、王伟、徐琪勇、罗宏榆参加。

7月8—29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赴云南工作组组长孙阳在瑞丽及有关县市调研督导疫情防控和边境管控工作，省委常委、副省长王伟陪同。

7月9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8次会议，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赵冬梅、周翔、王伟、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罗宏榆参加。

7月10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9次会议，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周翔、徐琪勇、刘毅鹏参加。

7月11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10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赵冬梅、周翔、王伟、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罗宏榆参加。

7月12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11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高梅、赵冬梅、周翔、王伟、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罗宏榆参加。

7月13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12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戴志强、高梅、赵冬梅、周翔、王伟、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罗宏榆参加。

7月14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13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戴志强、高梅、赵冬梅、周翔、王伟、刘毅鹏、张益伟参加。

7月14日 陇川“7·14”疫情处置工作第1次会议在陇川县召开，州长，州政府秘书长罗宏榆出席。

7月14日 德宏州持续推进违建别墅专项整治工作暨自然资源和规划综合管理工作电视电话会在芒市召开，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马云峰出席。

7月15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陇川县主持召开陇川“7·14”疫情处置工作第2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戴志强、高梅、赵冬梅、王伟、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罗宏榆参加。

7月15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14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戴志强、高梅、王伟、刘毅鹏、张益伟参加。

7月15日 副省长李玛琳在陇川县主持召开陇川“7·14”疫情处置工作第3次会议，州党政领导赵冬梅、徐琪勇、罗宏榆出席。

7月16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15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戴志强、高梅、赵冬梅、周翔、王伟、刘毅鹏、张益伟参加。

7月16日 副省长李玛琳在陇川县主持召开陇川“7·14”疫情处置工作第4次会议，州党政领导赵冬梅、罗宏榆出席。

7月17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16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翟玉龙、戴志强、高梅、赵冬梅、周翔、王伟、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罗宏榆参加。

7月17日 副省长李玛琳在陇川县主持召开陇川“7·14”疫情处置工作第5次会议，州党政领导赵冬梅、罗宏榆出席。

## 大事记

7月18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17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翟玉龙、戴志强、高梅、赵冬梅、周翔、王伟、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罗宏榆参加。

7月19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18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翟玉龙、戴志强、高梅、赵冬梅、周翔、王伟、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参加。

7月20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19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翟玉龙、戴志强、高梅、赵冬梅、周翔、王伟、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参加。

7月20—23日 省民族宗教委副主任盘艳阳一行到德宏州督查宗教领域疫情防控工作，副州长李正环陪同。

7月24日 省民族宗教委督查德宏宗教工作反馈会在瑞丽市召开，省民族宗教委主任拉玛·兴高、副主任盘艳阳、副州长李正环出席。

7月21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20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翟玉龙、戴志强、高梅、赵冬梅、周翔、王伟、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参加。

7月22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21次会议，

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翟玉龙、戴志强、高梅、赵冬梅、周翔、王伟、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罗宏榆参加。

7月23日 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22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副省长李玛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翟玉龙、戴志强、赵冬梅、周翔、王伟、徐琪勇参加。

7月23日 瑞丽江—大盈江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修编成果审查视频会议在瑞丽市召开，州长，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马云峰出席。

7月25日 副省长李玛琳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23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出席，州党政领导姜山、翟玉龙、戴志强、高梅、赵冬梅、王伟、徐琪勇、刘毅鹏、张益伟、罗宏榆参加。

7月25日 德宏州双拥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在芒市召开，州党政领导姜山、赵永江、曾少华、李正环出席。

7月27日 副省长李玛琳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24次会议，国家工作组组长孙阳出席，州党政领导翟玉龙、戴志强、高梅、赵冬梅、王伟、徐琪勇、刘毅鹏、罗宏榆参加。

7月29日 省卫生健康委主任杨洋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25次会议，州党政领导翟玉龙、戴志强、高梅、赵冬梅、徐琪勇、刘毅鹏、罗宏榆参加。

7月29日 德宏州重点行业领域涉疫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会议在瑞丽市召开，州长，副州长刘毅鹏、州政府秘书长罗宏榆出席。

7月31日 省卫生健康委主任杨洋在瑞丽市主持召开瑞丽“7·04”疫情处置工作第26次会议，州党政领导姜山、翟玉龙、高梅、赵冬梅、徐琪勇、张益伟、罗宏榆参加。

德宏州人民政府公报



《德宏州人民政府公报》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规定登载政府规章的标准文本，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公开政府信息的重要载体。在《德宏州人民政府公报》上登载的各类公文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主办单位：德宏州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德宏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德宏州人民政府研究室  
印刷单位：德宏团结报印刷厂  
印刷日期：2021年8月  
印 数：1000册  
发送对象：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及省内州市；  
州四大机关及州直单位；中央、省驻德宏  
单位；各县市党委政府、乡镇（街道办）、  
工管委及农场、村（居）委会；厅级离退  
休老领导